

证券代码：832537

证券简称：洁华控股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洁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3月2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3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钱怡松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追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鉴于董事钱怡松和关联企业控股人钱圩为父子关系、董事钱焯与关联企业控股人钱圩为兄弟关系，故本议案审议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钱怡松、钱焯回避表决，其余5名无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鉴于董事钱怡松和关联企业控股人钱圩为父子关系、董事钱焯与关联企业控股人钱圩为兄弟关系，故本议案审议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钱怡松、钱焯回避表决，其余 5 名无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洁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洁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3 日